



241520346436

正本

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JNWAHJ202509158

受测单位: 山东明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委托单位: 山东明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济南万安检测评价技术有限公司

二〇二五年九月二十七日



受测单位	山东明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	
受测单位地址	山东省济南市刁镇化工产业园		
项目编号	HJ202509158	检测类别	委托检测
检测项目	噪声	厂界环境噪声	
现场检测/采样日期	2025年09月26日-2025年09月27日	现场检测/采样人员	张宝泉、王智
实验室检测日期	——	实验室检测人员	——
采样依据	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 12348-2008）		
实验室检测环境条件：温度 —— ℃ 相对湿度 —— %			
主要检测仪器设备			
名称	型号	编号	
多功能声级计	AWA6228+	JNWA-JL-285	

报告编制：王蔚

审核：李小霞

批准：王君华



一、气象条件

表 1-1 检测期间气象参数表

日期	时间	气温(℃)	湿度(%)	气压(kPa)	风速(m/s)	风向	天气状况
2025.09.26	14:15	25.7	36.5	99.3	2.3	南	多云
	16:03	24.5	47.2	99.1	1.7	南	多云
	17:58	24.1	43.3	99.2	1.6	南	多云
	20:49	24.0	44.1	99.1	1.7	南	多云
	22:32	21.5	46.3	99.2	1.6	南	多云
2025.09.27	00:31	20.3	60.2	99.0	1.6	南	阴

二、检测方法与方法检出限

表 2-1 检测方法与方法检出限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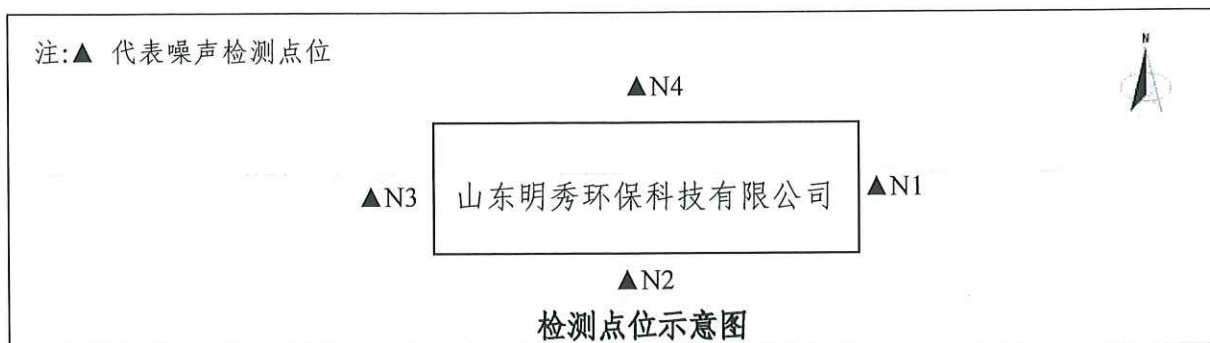
样品名称	检测项目	标准编号	标准名称	检出限
噪声	厂界环境噪声	GB 12348-2008	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	——

三、检测结果

1、噪声检测结果

表 3-1 噪声检测结果 [单位 dB (A)]

检测点位	检测编号	检测日期	检测时间	检测结果		声环境功能区	时段
				Leq	Lmax		
N1 东厂界	ZS2509158101-1	2025.09.26	18:41	62.6	72.8	3 类	昼间
	ZS2509158101-2		01:42	51.7	59.0		夜间
N2 南厂界	ZS2509158102-1		18:50	60.7	70.2		昼间
	ZS2509158102-2		01:54	49.7	53.9		夜间
N3 西厂界	ZS2509158103-1	2025.09.27	18:58	58.1	60.5		昼间
	ZS2509158103-2		02:02	52.3	60.2		夜间
N4 北厂界	ZS2509158104-1		19:06	58.0	60.8		昼间
	ZS2509158104-2		02:10	52.8	55.3		夜间



四、质量控制措施

- 1、技术人员均经过考核合格，持证上岗；
- 2、需检定/校准的检测设备均在有效期内，并按规定定期进行维护和期间核查；
- 3、所有试剂（含标准物质）验收合格后使用，且在有效期内；
- 4、检测方法现行有效，且通过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（分包项目除外）；
- 5、检测环境符合标准要求；
- 6、检测项目采取有效质控措施，确保检测数据有效性。

检测报告说明

1. 本检测报告只对本委托项目负责。
2. 检测工作依据有关法规、标准、协议和技术文件进行。
3. 检测报告无编制、审核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4. 报告中有涂改、增删，无“CMA”印章、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5. 本报告未经检测机构书面批准，不得复制（全文复制除外）。
6. 检测报告包括封面、首页、正文（附页）、封底，并盖有计量认证章、检测报告专用章和骑缝章（检测报告专用章）。
7. 对检测报告有异议者，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单位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8. 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，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；检验后的样品如无异议十五日内由送检单位领回；逾期不领，按我公司样品管理规定处理。
9. 本报告分为正、副本，正本交客户，副本连同原始记录一并存档。

实验室地址：山东省济南市天桥区汽车厂东路 4 号

通讯地址：山东省济南市天桥区汽车厂东路 2 号

电话：0531-86125188

传真：0531-86125189

邮政编码：250031

E-mail: jnwa5188@126.com

网址：www.jnwanan.com

